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高特佳”）持有公司股份由 6,140,523 变更为 5,628,313 股，持股比例由 6.5787%变更为 6.0152%、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高特佳”）持有公司股份由 2,610,300 股变更为 2,407,600 股，持股比例由 2.7966%变更为 2.5731%、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高特佳”）持有公司股份由 1,853,779 股变更为 1,480,679 股，持股比例由 1.9860%变更为 1.5825%、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睿泓”）持有公司股份由 931,298 股变更为 722,467 股，持股比例由 0.9977%变更为 0.7721%、董事王海蛟先生未减持所持股份。
- 诸暨高特佳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由 11,605,900 股变更为 10,309,059 股，持股比例由 12.4340%变更为 11.0178%。
-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收到公司股东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

佳、杭州睿泓和董事王海蛟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	名称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人民中路 356 号十三层
	名称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名称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 999 号 2 号楼 322 室
	名称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22 号 273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被动稀释情况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93,340,000 股变更为 93,567,699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 主动减持情况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 (股)	减持比例
权益变动	集中竞价	2022 年 1 月 18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296,841	1.3860%

明细		2023年6月29日			
	大宗交易	2022年1月18日- 2023年6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
	合计			1,296,841	1.3860%

备注：

- 1、上表中涉及的股份减持数量及比例按照减持时的总股本分别计算。
-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 3、表格中的“减持比例”以公司最新股本 93,567,699 股计算。
- 4、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诸暨高特佳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40,523	6.5787%	5,628,313	6.0152%
重庆高特佳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0,300	2.7966%	2,407,600	2.5731%
杭州高特佳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3,779	1.9860%	1,480,679	1.5825%
杭州睿泓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1,298	0.9977%	722,467	0.7721%
王海蛟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000	0.0750%	70,000	0.0748%
合计		11,605,900	12.4340%	10,309,059	11.0178%

备注：

- 1、本次权益变动包含被动稀释，上表中涉及持股数量根据变动前和变动后分别计算，涉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总股本 93,340,000 股计算，变动后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目前总股本 93,567,699 股计算。

1、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